

#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5 月 8 日，本行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在总行三楼会议室召开并形成决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利强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亲自出席董事 5 人，具有投票表决权 5 票。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锦亿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1 日